

运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运政办发〔2025〕7号

运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运城市高质量推进黄河一号旅游 公路沿线提质增效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直各有关单位：

《运城市高质量推进黄河一号旅游公路沿线提质增效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运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4月17日

（此件公开发布，附件不公开）

运城市高质量推进黄河一号 旅游公路沿线提质增效三年行动实施方案

为做好黄河一号旅游公路发展“后半篇文章”，加快推进交旅融合高质量发展，按照省委、省政府安排部署，结合我市实际，实施黄河一号旅游公路沿线提质增效行动，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四好农村路”重要批示指示和对山西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在黄河一号旅游公路全线贯通的基础上，调动各方积极因素，集聚各类资源要素，从2025年起，用三年时间，实施黄河一号旅游公路（以下简称旅游公路）沿线提质增效行动，统筹完善慢行、景观、服务、信息配套系统，坚持“路、景、村、业”一体推进，做精“交通+”“旅游+”文章，构建结构合理、设施完善、功能齐全、特色突出、服务优良的旅游公路体系，为推进运城市乡村全面振兴和打造文商融合旅游热点门户城市提供有力支撑。

二、主要目标

2025年，重点配套功能齐全的旅游服务设施。增设驿站16个、营地1个、观景台19个、旅游厕所20个；完善旅游公路标志标识和旅游指引标志；提质改造旅游公路与国省干线共线路段32公里；充电桩覆盖驿站、营地36处；上半年建设5G基站135

个（移动 98 个、联通 37 个），下半年根据测试数据增补基站，旅游公路沿线通信网络信号有效覆盖；提升沿线路域环境，旅游公路及服务设施列养率达 100%，优良路率达 95%以上。

2026 年，重点打造优质便捷的文旅公共服务。旅游公路沿线驿站、营地、观景台、加油站、充电桩、通信网络信号等满足出行需求。旅游业态更加丰富，旅游产品供给明显扩大，旅游服务水平显著提升。运城智慧文旅共享平台基本搭建、功能基本齐全，提升游客智慧化、信息化、便捷化出行水平。

2027 年，重点提升路产融合的综合发展效益。旅游公路路况水平保持优良，路域环境整洁优美，运城智慧文旅共享平台运行良好，多部门协同监管机制更加完善。新增国家 5A 级景区 1 家，评选市级乡村旅游重点村（镇）5 个，文化旅游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 5%。旅游公路带动沿线产业发展潜能充分凸显，服务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和促进乡村振兴战略的能力明显提升。

三、重点任务

（一）实施旅游公路建设管护提质行动

1. 加快旅游公路提质改造和竣（交）工验收。在完成旅游公路原规划的基础上，对平陆县境内 32 公里与国省干线共线利用路段实施提质改造。加快旅游公路完工项目交工验收，对提出的工程质量缺陷等问题返工修复、限期整改，交工验收后及时安排养护管理。通车试运营 2 年以上的项目，加快工程决算审计和档案、环保等单项验收，尽快完成竣工验收。（市交通局、市公安

局、市审批服务管理局、运城公路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落实）

2. 提升旅游公路本质安全水平。深入实施公路生命安全防护工程、灾害防治工程，以急弯陡坡、临水临崖、隐患路段路口、服务设施等为重点，完善护栏、标志标线、防护警示、视线诱导等安防设施。加强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做好旅游公路沿线安全生产工作，加强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应对，营造安全良好出行环境。（市交通局、市公安局、市应急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落实）

3. 加强旅游公路日常管养工作。持续深化农村公路管养体制改革，建立健全“路长制”长效运行机制，有序推进“一路一档”信息化试点工作。加强联合执法，执行《山西省旅游公路管理办法》（山西省人民政府令 280 号），严格落实限制重载、危化品车辆驶入等要求。结合地方财力，适当加大日常管养投入力度，鼓励建立政府扶持与市场化运行相结合的养护模式，推广旅游公路灾毁保险，推行集中养护，提高养护专业化、机械化、规模化水平。提升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比例，具备条件的路段 2025 年实现全覆盖。明确旅游服务设施监管主体，纳入日常管养范围，定期抽检和评定运行状况。（市交通局、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文旅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落实）

（二）实施旅游交通公共服务设施完善行动

4. 完善旅游服务设施。按照《三个一号旅游公路沿线服务设

— 4 —

施设置导则》，结合旅游资源分布和游客出行需要，因地制宜布设驿站、营地、观景台、停车场、旅游厕所等服务设施，布局完善充电桩、5G 基站、加油站。全面提升旅游公路主线沿线村庄服务水平，鼓励推广“依托乡村建驿站”和利用现有停车场提升改造为营地的建设模式，推动旅游公路沿线具备条件的村党群服务中心完善便民设施，扩大服务范围，提升服务水平。加快规范完善旅游公路标志标识和旅游指引标志，完善高速公路、国省干线、“四好农村路”等标志标识，构建统一规范、层次分明、指路与指景相协调的全域标志信息指引体系，为游客出行提供便利。（市文旅局、市交通局、市工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能源局、市通联办、运城公路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落实）

5. 拓展交通枢纽节点旅游功能。依托机场、高铁站、汽车客运站等交通枢纽，新改建旅游集散中心，完善游客换乘、客运专线、接驳接送、汽车租赁、票务代理、信息咨询、文化展示等功能。拓展高速公路服务区文化和旅游服务功能，打造一批特色主题服务区。拓展已投入运营的驿站、营地等旅游服务功能，实施驿站提升工程，每年选树 10 个驿站典型，引导驿站标准化、特色化发展。（市交通局、市文旅局、市商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落实）

（三）实施旅游公路沿线路域环境优化行动

6. 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把旅游公路驿站所在村

优先纳入精品示范村、提档升级村建设，组织所有村庄全面开展环境整治，清理私搭乱建、乱堆乱放、乱贴乱画等，整治残垣断壁，同步整治景区、河道、农田等区域垃圾乱堆乱扔问题，推动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全面覆盖、运转良好。分类梯次推进生活污水治理，引导农户因地制宜改造无害化卫生厕所，全面营造生态宜居、乡风文明的人居环境。（市农业农村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建局、市水务局、市文旅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落实）

7. 绿化美化公路沿线景观。科学设置可持续、低维护、地域特色鲜明的路侧植物景观，因地制宜构建景观小品。开展乡村绿化美化行动，引导村民打造“美丽庭院”，推进森林乡村建设。维护好旅游公路沿线原有自然景观、乡土景观、文物古迹等，提升路域景观整体性、特色性。持续推进“路田分家”“路宅分家”，打造“畅、安、舒、美、绿”的通行环境。（市交通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旅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落实）

（四）实施旅游服务水平拓展提升行动

8. 提档升级旅游产品业态。依托历史文化名城、文旅康养集聚区及历史文化名村名镇、传统村落，打造一批旅游名县、乡村旅游重点村镇，培育一批旅游名镇名村。推动关公故里文化旅游景区创建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开发适应现代消费需求的非遗文创产品，培育非遗旅游体验传承地和非遗街区。加强旅游公路沿

线文物保护利用工作，让文物为旅游赋能，让运城文化价值符号“活”起来、“潮”起来，提升运城故事传播力与影响力。（市文旅局、市住建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落实）

9. 完善产业要素体系。鼓励建设美食街区、风味特色街区，构建特色餐饮体系。支持商务酒店、精品民宿、度假酒店、主题酒店、露营地、汽车旅馆等住宿新业态建设。鼓励文创企业与重点景区深度合作，推动创意、生产、销售全链条“运城礼物”品牌发展，构建“运城礼物”品牌矩阵。结合文化遗产、主题娱乐、精品演艺、商务会展、城市休闲、体育运动、生态旅游、乡村旅游、医养康养等打造核心产品，完善产业链条，满足市场多样化需求。（市文旅局、市商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落实）

10. 打造主题旅游线路。突破区域界限，深度挖掘旅游公路沿线黄河、晋商、古建、根祖等元素，打造全季节、全时段、全周期的产品组合和线路套餐。将沿线现有成熟产品串珠成线，结合城市漫步、乡村寻美、古迹研学、文明探源、山林避暑、红色巡游、非遗体验、自然探秘等主题，推出一批集通达、游憩、体验、运动、健身、文化、教育等复合功能于一体的特色主题线路，形成“一路一特色、一路一主题”的多样化、差异化旅游线路产品。（市文旅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落实）

11. 提升智慧旅游出行体验。深入推进数智赋能，鼓励和支持沿线景区景点与文化机构开发打造数字演艺、数字展览与沉浸

式场景，丰富游客旅游体验。优化智慧旅游服务平台功能，建成集线路、酒店、票务预订及旅游攻略、自驾游线路、路况引导、客流量预报等服务于一体的运城智慧文旅共享平台，强化重要旅游公共信息发布。加快旅游公路导航覆盖和服务功能点位、网红打卡榜单标注工作，提升旅游智慧化、便利化水平。（市文旅局、市公安局、市交通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气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落实）

（五）实施旅游公路沿线产业融合发展行动

12. 促进农业农村发展。立足旅游公路沿线村庄产业基础，优化产业布局，支持特色农业产业，带动现代设施农业、农产品精深加工等发展，拓展农业多种功能。引导合法拥有住房的农户通过出租、入股、合作等方式盘活利用闲置农房。大力发展乡村旅游，支持沿线村庄因地制宜培育生态旅游、红色旅游、森林康养、休闲露营、农事体验、帐篷经济、农村电商、直播带货等新产业新业态。结合国家“百县千乡万村”乡村振兴示范创建要求，推进精品示范村、提档升级村建设。打造一批全国休闲农业重点县、中国美丽休闲乡村。（市农业农村局、市文旅局、市商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落实）

13. 深化客货邮融合发展。深化客货邮综合服务站、合作运行线路规划建设，建设一批客货邮融合样板县（市、区），巩固农村寄递物流服务全覆盖工作成效，畅通“农产品上行、工业品下行”渠道。推动“产业+电商”融合发展，提升我市名特优产

品的影响力和竞争力。（市交通局、市商务局、市邮政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落实）

14. 提质升级消费业态。加强特色饮食品牌、老字号、名特产与旅游公路沿线驿站对接，提升沿线餐饮、住宿、购物等消费品质，绘制旅游公路美食地图，推动在旅游公路沿线重要景区景点、交通枢纽及流量较大的加油站等节点，建设一批集游客服务、业态集聚、宣传展示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服务中心，满足游客消费便利化需求。（市商务局、市文旅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落实）

（六）实施旅游服务协同监管和人才支撑强化行动

15. 建立部门协同监管机制。坚持“政府主导、部门协同、内外联动、多元治理”的原则，建立完善联合审批、联合会商、联合执法机制，推动旅游、交管、市场、交通等监管部门信息共享。鼓励符合条件的旅游企业参与旅游公路服务设施运营管理，形成集路域资源、数据资源、服务资源一体化的协同共享机制。

（市推动黄河一号旅游公路沿线提质增效工作专班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16. 加强旅游服务指导监管。加强旅游公路沿线有关经营主体服务质量监管，落实培训上岗、健康从业、产品达标、服务规范等要求，建立信用评价体系，健全旅游服务“好差评”制度，对游客反馈问题及时回应，提升出游体验感和服务满意度。开展旅行社、导游、旅游住宿服务质量提升行动，推行“首席质量官”

“标杆服务员”制度，营造旅游友好型环境。（市推动黄河一号旅游公路沿线提质增效工作专班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17. 加大人才培育储备力度。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培养旅游服务有关行业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做好人才使用、职称评定、职业技能评价工作。定期举办服务技能大赛，开展专题培训，提高行业从业人员技能水平，提升各层级专业骨干能力素质。（市推动黄河一号旅游公路沿线提质增效工作专班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

发挥市推动黄河一号旅游公路沿线提质增效工作专班（以下简称工作专班）作用，强化“省级统筹、市负总责、县为主体”的建设管理体制，健全“政府主导、交旅农协调、部门协作”的工作机制。各县（市、区）政府要制定专项规划，列出任务清单，明确工作职责，解决堵点难点，确保各项工作任务顺利推进。

（二）强化要素保障

市发展改革委优先将沿线旅游服务设施列入市级重点工程项目清单，市、县两级发展改革部门和行政审批部门将相关工作纳入行政审批“绿色通道”；自然资源部门要支持旅游服务设施纳入相关层级和类别的国土空间规划，保障建设用地需求；市、县两级要根据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探索多元融资渠道，争取商业性、开发性、政策性等金融机构信贷资金，吸引更

多社会资本参与；电力公司要完善配套电力设施，简化箱变电力报装程序，加快用电审批，做好沿线用电保障。

（三）强化督导服务

工作专班各成员单位要结合职责分工，加强全过程指导，开展日常督导服务，及时掌握工作动态。工作专班办公室要定期收集各成员单位工作进展情况，总结经验做法，并向市政府报告进展情况。

（四）强化宣传引导

工作专班办公室要牵头协调各成员单位持续开展旅游公路沿途主题宣传，市、县两级文旅部门要积极组织策划赛事、自驾、文娱等各种活动，总结推广经验，讲好旅游公路沿线高质量发展故事。

附件：2025 年黄河一号旅游公路沿线新增服务设施建设任务清单

附件

2025 年黄河一号旅游公路沿线
新增服务设施建设任务清单

单位：个

县（市、区）	驿站	营地	观景台	旅游厕所
临猗县	1			1
万荣县				1
稷山县	1		1	
新绛县	5		2	
绛 县	2		8	
垣曲县				5
夏 县	1			1
平陆县	4		3	5
芮城县	1			4
永济市			5	2
河津市	1	1		1
小 计	16	1	19	20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协办公室。

运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 4 月 17 日印发

